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南京财经分院

智慧财经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

佐证材料



2022.08

目 录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1
1.1 学校概况.....	1
1.1.1 联院高水平智慧财经专业群.....	1
1.2 虚拟仿真实训资源建设举措.....	4
1.2.1 引进行业优秀资源.....	4
1.2.2 校企协同开发资源.....	9
1.2.3 推进成果展示与应用推广.....	16
1.3 已有成效.....	17
1.3.1 1+X 考试相关材料.....	17
1.3.2 近五年省级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成果.....	19
1.3.3 真账实训省级立项.....	22
1.3.4 社会服务—外校学习交流.....	23
1.3.5 社会服务—基地对外培训.....	26
2.1 合作单位情况.....	28
2.1.1 财税邦相关证书.....	28
2.1.2 财税邦校企合作协议.....	29
2.1.3 财税邦产业学院.....	35
2.1.4 签订党建共建协议.....	36
2.1.5 《云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学员工作手册》（节选）.....	37
2.1.6 实习实训情况.....	38
2.1.7 教师下企业实践合同.....	39
2.1.8 正保安盛相关证书.....	43
2.1.9 正保校企合作协议（2019-2023）.....	45
2.1.10 深入合作开展的活动.....	47
二、建设基础	48
2.1 江苏省现代化实训基地.....	48
2.2 教学资源与环境.....	50
2.3 行业专家聘书、企业导师聘书.....	51
2.4 教学团队论文成果（论文、著作、课题列表）.....	53
2.5 教学团队实践教学案例.....	54
2.6 校企互培.....	59
2.6.1 企业在校培训：税务实训平台软件培训、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培训.....	59

学校赴企培训：中级会计考试培训、员工继续教育培训	60
7.虚拟仿真实训平台推广应用	61
三、项目团队情况	64
3.1 领衔人证书	64
1.江苏省特级教师	64
2.全国财政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中职财经委员	64
3.江苏省职业教育周会林财会名师工作室领衔人	64
4.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会计类专委会副组长	65
5.江苏省财经商贸职业教育行业指导委员会副秘书长	65
6.江苏省财经商贸行指委财经专委会委员	66
7.“明德尚美：职业学校文化育人体系构建与实践的 20 年探索”省教学成果二 等奖。	66
8.省级课题 4 项	68
9.发表论文 20 篇	69
3.2 项目团队证书	70
3.3 项目团队培训证书	71
四、保障措施	76
4.1 实训基地制度	76
4.2 学员考核、激励制度	91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1.1 学校概况

1.联院高水平智慧财经专业群



关于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评审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1-09-18 来源: 教学管理处 浏览次数: 1296

根据《关于做好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苏联院教〔2021〕20号）要求，在有关分院和办学点申报的基础上，经专家评审、学院院长办公会议审议，确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99个，其中省级推荐项目50个、省级推荐备选项目2个。现予以公示（具体名单见附件）。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自2021年9月18日至9月26日）。若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学院教学管理处反映，并注明姓名、地址、电话。学院联系电话：025-83335351；联系人：钱文琴；电子信箱：jslyjxc@163.com；联系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15-2号9号楼517室；邮编：210024。

附件：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评审结果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9月18日

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评审结果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评审结果
1	南京工程分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	南京工程分院	建筑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	南京分院	建筑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	南京卫生分院	护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5	南京卫生分院	医学影像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6	金陵分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7	南京财经分院	动漫制作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8	江宁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9	南京商贸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0	无锡交通分院	船舶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1	无锡机电分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2	无锡机电分院	数控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3	无锡卫生分院	药学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4	无锡旅游商贸分院	电子商务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5	无锡立信分院	数控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6	无锡汽车工程分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7	徐州财经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8	徐州财经分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19	徐州医药分院	药品生产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0	徐州经贸分院	现代物流管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1	常州铁道分院	智能焊接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2	常州刘国钧分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3	常州刘国钧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4	常州卫生分院	护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5	常州旅游商贸分院	旅游管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6	常州艺术分院	艺术设计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7	武进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8	苏州旅游与财经分院	旅游管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29	苏州旅游与财经分院	现代物流管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0	苏州建设交通分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1	苏州建设交通分院	建筑室内设计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2	苏州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3	常熟分院	数控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4	南通卫生分院	护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5	南通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6	海门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7	连云港中医药分院	中药学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8	淮安生物工程分院	园艺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39	淮安生物工程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0	淮安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1	盐城生物工程分院	现代农业经济管理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2	盐城机电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3	扬州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4	镇江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5	镇江分院	动漫制作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6	泰州机电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7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办学点	学前教育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8	莫愁中专办学点	文物修复与保护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49	玄武中专办学点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50	江阴中专办学点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专业群
51	张家港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备选专业群
52	通州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省级推荐备选专业群
53	南京工程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54	南京分院	现代通信技术	院级专业群
55	金陵分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院级专业群
56	金陵分院	市场营销	院级专业群
57	南京财经分院	智慧财经	院级专业群
58	南京商贸分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院级专业群
59	无锡交通分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
60	无锡交通分院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
61	无锡机电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
62	无锡旅游商贸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
63	无锡旅游商贸分院	旅游管理	院级专业群
64	无锡立信分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院级专业群
65	宜兴分院	建筑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
66	无锡汽车工程分院	建筑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
67	徐州财经分院	现代商务	院级专业群
68	徐州医药分院	药学	院级专业群
69	徐州经贸分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70	徐州经贸分院	视觉传达设计	院级专业群
71	常州刘国钧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
72	常州卫生分院	药学	院级专业群
73	常州旅游商贸分院	商务英语	院级专业群
74	武进分院	电子商务	院级专业群
75	苏州旅游与财经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
76	苏州分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院级专业群
77	苏州工业园区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78	常熟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
79	常熟分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院级专业群
80	张家港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
81	南通卫生分院	药学	院级专业群
82	南通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
83	如东分院	电子商务	院级专业群
84	连云港中医药分院	护理	院级专业群
85	连云港工贸分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
86	淮安生物工程分院	畜牧兽医	院级专业群
87	淮安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88	盐城生物工程分院	现代农业装备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89	盐城机电分院	软件技术	院级专业群
90	扬州分院	大数据与会计	院级专业群
91	镇江分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92	莫愁中专办学点	计算机应用技术	院级专业群
93	莫愁中专办学点	药物制剂技术	院级专业群
94	浦口中专办学点	装备制造	院级专业群
95	陶都中专办学点	陶瓷设计与工艺	院级专业群
96	太仓中专办学点	数控技术	院级专业群
97	连云港中专办学点	机电一体化技术	院级专业群
98	淮阴商业学校办学点	建筑工程技术	院级专业群
99	宿迁卫生中专办学点	护理	院级专业群

1.2 虚拟仿真实训资源建设举措

1. 引进行业优秀资源

学校引进行业优秀资源，与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等公司签订校企合作协议。

协议编号：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与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与协同育人合作协议书

2018年 12月



甲 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住 所：南京市莫愁路 419 号

电 话：025-86612049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乙 方：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海南省三亚市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内

电 话：0898-88839688

法定代表人：郭延生

授权代表人：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和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以等文件精神和要求，依托用友集团服务的 393 万家企业客户、3000 多家生态合作伙伴的产业优势与新道七年专业教育服务经验积累，通过校企合作协同育人的形式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深入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校企共同探索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路径方法。甲乙双方秉持诚信互惠、平等互利、相互支持、相互理解、相互配合、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项目模式及内容

1、校企共建产业学院

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的教育观念，建立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的人才培养新机制，联合成立产业学院-新道学院，依托新道学院紧密围绕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的要求，对接产业需求创新培养人才，可通过校企双方共同建设 会计 专业，以课程置换的形式联合开展人才培养。

2、具体合作内容：

2.1 人才培养规划：结合产业需求、社会需求及当地政府需求，以产学合作、协同育人模式，甲乙双方共同规划人才培养目标。

2.2 专业建设规划：围绕“会计学”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甲乙双方共同制定“云财注册会计师”方向的人才培养方案，将人文素养、职业素养和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2.3 课程建设规划：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构建产业特色的课程体系。对接用友集团和所服务的产业资源，乙方向甲方开放行业、企业最新云平台相关资源，甲乙双方共同规划课程体系；结合中国企业最佳业务实践，基于未来商业的新内涵，采用新技术，开发新课程，共建新专业，培养新人才。

2.4 师资队伍培养：为培养“双师型”教师团队，乙方为甲方提供课程赋能、企业实践、产业拓展、教育技术及信息技术应用等师资研修活动，并进行分级考核认证，教师持证上岗。

2.5 实训环境建设：基于企业真实业务场景，甲乙双方共建融教学、实训、校内实习为一体的“智慧学习中心”。

2.6 数字化教学资源库使用：为加强教学支持服务，提升教学效果和质量，乙方提供“新道云”作为共建课程教学平台与数字化教学资源平台，提供包涵平台资源、教学标准资源及教学拓展资源等多种资源助力课程教学，并支持理实一体课程、实训课程及教学案例开发。



2.7 教学实施及评价：根据人才培养方案由双方共同实施教学过程，借助乙方提供的数字化工具开展教学工作，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学习兴趣，同时采用数字化工具进行教学评价；利用区域产业资源，开展师生企业游学、专项实践、参加产业论坛活动、企业专家讲座等第二课堂活动。

2.8 实习与就业推荐：利用优势行业产业资源，建立学生实习与就业渠道，完善实习管理与指导，采用多种形式为合格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推荐。

二、合作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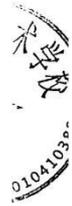
合作有效期：2019年9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3届6年），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提前终止本合作协议，需提前一年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同意后生效。协议到期时经双方友好协商，以本协议为蓝本，重新签订协议。

三、其他

1、任何一方不履行、不全面履行或延迟执行本协议，均构成违约。如任何一方遇有特殊情况不能履行本协议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共同协商解决。

2、在甲乙双方合作过程中，双方采取一定措施限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而不为外界所知的课程资料、教学数据等，以及未公布的教学方案或在决策部署方面未公开的设想、计划等，包括但不限于有关商业秘密、教学文件、设计、图纸、教学平台软件、教学数据、业务和产品开发计划、与双方业务有关的客户信息及其他信息，或双方从他方收到的信息和资料。

3、本合作协议为战略性框架协议，具体合作项目的相关事宜以正式合同进一步予以明确。本协议一式六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持三份。



【本行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部分】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授权代表人 (签章): 
日期: 2018.12.14



乙方：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签章): 
日期: 2018.12.14



2.校企协同开发资源

校企共同开发完成的汇算清缴平台已向各兄弟院校开放。

“动态汇算清缴平台”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 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莫愁路 419 号

联系电话：025-86662794

乙 方：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铁路北街 128 号南财科技园 A 栋 17 楼

联系电话：025-83248489

鉴于：

甲方是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全日制学校，设有会计专业。学校坚持教书育人，旨在培养实用型、应用型和创新型的人才。多年来，甲方在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高水平师资队伍的同时，亦特别重视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坚持开放办学，为学生搭建实习与实践的平台。

乙方是一家互联网+产教融合型创新公司，隶属于美国纽交所上市公司正保远程教育集团（NYSE:DL）。通过自主研发的财税动态综合性平台，为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学生提供量身定制版财税实训服务，同时致力于打造标准化、规范化的产业服务模式，真正实现中小微企业、财税服务行业、高等院校三方的产教融合、异地协同，依托产业服务促进人才培养，凭借人才输出助力产业发展。

鉴于此，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就合作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合作背景与内容

2019 年随着国家税制的不断改革，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放宽、税负的降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范围的扩大、集成电路和软件设计企业税收的减免及减半等优惠政策的推出，加强学习、不断提高税法知识、积累实践经验将是会计专业学生的必经之路。

甲乙双方自 2017 年正式建立长期稳定的校企合作关系以来，陆续在校内建设了真账实训基地及创新型产业基地，逐渐形成实践型管理会计人才培养体系，实现了会计专业“产学一体，工学结合”的教学模式。

乙方为甲方学生提供实训过程中必需的动态真账票据平台及动态真账实训平台，现因实务操作的宽度和深度都有了一定的提升，甲、乙双方拟共同研发汇算清缴实训平台，帮助学生在熟练处理账务的基础之上培养财税分析和风险管控能力。

二、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

三、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

- 1.与乙方共同享有“动态汇算清缴系统”软件著作权；
- 2.享有动态汇算清缴平台免费使用权；
- 3.享有动态汇算清缴平台销售收入分配权；
- 4.可以组织专业教师团队在项目确定的架构下根据不同的专业教学需要或参加教学比赛前对动态汇算清缴平台提出升级、完善等需求；
- 5.可以组织相关教师免费参加动态汇算清缴平台实务操作的培训活动。

甲方义务：

- 1.负责办理合作项目的调研、立项、审批以及其他所需审批程序；
- 2.负责安排相对固定的专业教师配合乙方利用动态汇算清缴平台进行实务教学；
- 3.负责配合乙方针对动态汇算清缴平台进行其他院校间的推广使用；
- 4.负责配合乙方接待其他院校专业老师调研动态汇算清缴平台的实训情况；
- 5.负责签约后三个月内根据合同约定的研发投入比例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研发费用；
- 6.其他应由甲方完成或双方协商由甲方完成的事项。

乙方权利：

- 1.与甲方共同享有“动态汇算清缴系统”软件著作权；
- 2.享有动态汇算清缴平台整体开发框架及功能实现的决定权；

- 3.享有动态汇算清缴平台在各院校推广使用的最终解释权;
- 4.可自主制定汇算清缴平台实务培训的教案设计及实施方案;
- 5.乙方在销售过程中统一报价,不排除根据实际情况对价格进行调整,以最终签约价为准。

乙方义务:

- 1.负责项目实施前期的需求调研、需求确定、产品设计、产品开发、上线测试、BUG 修改、预期内上线等;
- 2.负责在项目完工的基础之上按照甲方提出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完善;
- 3.负责为甲方专业教师团队开展动态汇算清缴平台实务操作的专题培训;
- 4.负责把动态汇算清缴平台的实务教学嵌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并为学生提供教学、指导和考核;
- 5.负责针对动态汇算清缴平台在其他院校中进行推广销售并辅导使用;
- 6.负责在合同期间内每个年度末之前和甲方做好平台销售收入的利益分配结算;
- 7.其他应由乙方完成或双方协商由乙方完成的事项。

四、动态汇算清缴平台研发预算

项目名称	动态汇算清缴平台		项目编号	V1.0
预计开工时间	2020.7.1		预计结束时间	2020.9.30
项目负责人	周会林、金毓、高霞、张苗苗		评估日期	2020.6.1
项目落地	工作描述	工作量估算(人.天)		小计
		工作量	估算结果	
项目管理	软件开发计划	2	4500	16000
	配置管理计划	2	4500	
	软件测试计划	2	4500	
	平台维稳计划	1	2500	
需求分析	需求调研	10	2500	15000
	需求分析	10	2500	
	编制需求文档	20	10000	

系统设计	体系结构设计	2	4000	20000
	数据模型设计	2	4000	
	系统原型设计	3	6000	
	模块详细设计	3	6000	
项目开发	基础信息	20	40000	224000
	数据采集	20	40000	
	报表填写	48	104000	
	风险检测	20	40000	
系统测试	准备测试用例	5	3000	15000
	系统集成测试	6	4000	
	用户验收测试	7	6500	
	测试报告	2	1500	
相关培训	开发人员培训及产 品上线后的老师培 训	10	10000	10000
运营维护费		3年		50000
工作量总计(人.天)		195	费用小计	350000
设备投入(扫描仪)		3年		10000
服务器租赁费		3年		140000
项目总预算		3年	费用总计	500000

五、动态汇算清缴平台研发费用投入比及收益分配

动态汇算清缴平台研发预算为50万，甲方拟出资10万（占比20%），乙方拟出资40万（占比80%），双方根据出资金额占总计研发费用的比例来分配平台的实际销售收入（动态汇算清缴平台对外合作的统一报价为20万/3年，实际销售收入指最终签约价格）。

平台研发过程中，如研发费用超出50万元，乙方须在超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告知甲方并提供研发费用相应票据，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续费用的承担比例。否则甲方除已出资的10万元以外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平台研发结束后,乙方需在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研发费用相关的全部票据,经核算后如实际支出的研发费用不足 50 万元,则剩余部分按甲乙双方出资比例返还。

六、保密条款与知识产权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与合作有关的洽谈、协商情况以及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补充协议、备忘录等)的一切信息;不得为了本项目以外的任何用途使用因本项目协商、签订、履行所获悉的相对方的任何信息,无论这些信息是以口头获知,或书面或以磁盘、胶片等形式存在。

2.双方联合申请并共同享有“动态汇算清缴系统”软件著作权,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商誉,不应以任何形式对对方进行诬陷、诋毁或有其它损害对方商誉的行为。

3.乙方对项目中独特的培训体系以及因本合作项目所提供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图书、辅导资料以及网络课程、模拟系统等)拥有独立、完整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对上述乙方拥有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任何形式的抄袭、复制或进行其他侵权行为,不得用作本协议约定之外的其他用途。

4.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本协议约定之外,使用对方的商标、LOGO、名称等,不得以对方的名义从事任何本协议约定之外的宣传、合作等。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造成合作项目无法正常进行,均应及时、有效调整,确保不会耽误整个项目进展;若确因单方原因造成项目停滞或终止,应承担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应赔偿相对方维权所支付的必要费用。

2.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及知识产权条款的约定,应承担因此给相对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应赔偿相对方维权所支付的必要费用。

八、不可抗力

1.如因不可抗力的发生导致本协议的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或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说明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并提供有权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

2.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时,双方均可免除

责任；双方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协议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本协议的延期或解除。

九、协议的变更、续订与终止

（一）协议的变更

本协议的变更或未尽事宜的补充，需经双方协商并以书面方式进行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协议的续签

本协议有效期届满，任何一方未书面提出异议要求终止协议的，本协议自动续延，延续时间与本合同有效期相同。

（三）协议的终止

1. 本协议因法定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一方主体资格消灭等）或双方协商一致而终止，任何一方不可单方终止本协议；

2. 协议终止后，双方应积极配合，妥善处理与合作项目有关的一切善后事宜。

十、争议解决

1. 项目合作中双方出现的任何争议，均应协商解决；对于无法协商或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任何一方可提交到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2. 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项下规定的各项义务。

十一、其他

1. 双方合作范围、事项仅限于本协议及补充合同的约定，双方各自的其它业务并不受本协议的约束，任何一方亦不得进行超过双方合作事项的宣传。

2.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二、双方协商后签订的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协议产生歧义的地方，参照本协议执行。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周文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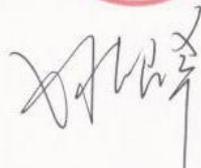
陈芳

授权代表：

高霞

2020年8月10日

2020年8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151262号

软件名称： 动态汇算清缴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7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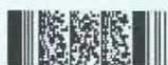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003692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7197818



2021年01月08日

总流量 ①
905.96
 G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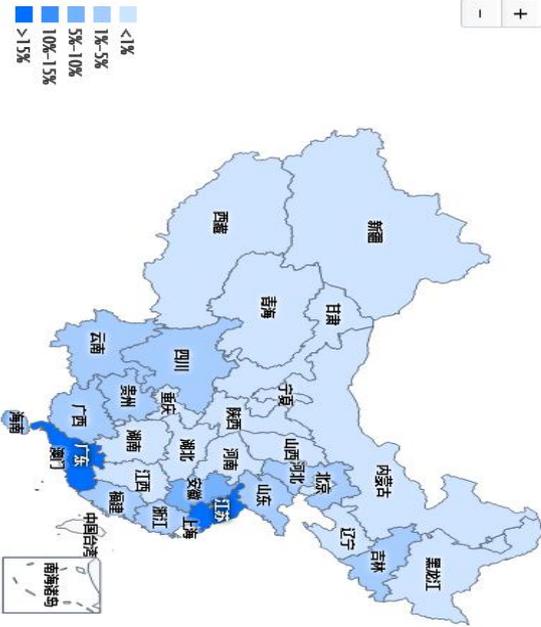
平均流量命中率
76.63
 %

请求数
4981.56
 万

访问用户区域分布

流量
 访问次数

+
-



省份	流量	流量占比
江苏	326.38GB	39.94%
广东	161.41GB	19.75%
海南	61.68GB	7.55%
安徽	41.53GB	5.08%
贵州	39.1GB	4.78%
吉林	35.93GB	4.4%

共 34 条

1 / 6页

1

3.推进成果展示与应用推广

1.3 已有成效

1. 1+X 考试相关材料

近三年，学校 1+X 考证通过 500 余人次。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文件

宁财校字（2021）6 号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周报 (2021 年 1 月 12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

一、工作进展情况

2020 年 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我校 1+X 证书制度试点推进工作取得如下进展：

今年共有 849 人次学生报名参加 1+X 证书考试，实考 846 人，通过 643 人。其中，30 人通过研学旅行策划与管理（EPPM）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达 100%；53 人通过“游戏美术设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达 100%；52 人通过“界面设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达 100%；103 名学生通过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达 96.3%；37 人通过人身保险理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 92.5%；31 名学生通过“网络系统建设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达 79.5%；43 人通过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 78.2%，其中 17 级通过率 100%；133 人通过业财一体信息化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通过率

71.5%；131人通过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14人通过“5G基站建设与维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考试；16人通过“云计算开发与运维（初级）”考试。

二、证书评价组织规范问题

1. 教学资源。“界面设计”项目目前只提供三章教材电子书。

2. 考试组织。“网络系统建设与运维”整个报考过程中，对接人员偏多，不同阶段要对接不同人员，效率不高；“云计算开发与运维”对接不及时，问题响应时间慢。“业财一体信息化”、“财务共享”、“人身保险理赔”等理论考试企业方未安排考务人员。“界面设计”项目企业组织流程比较混乱，与其发布的考试指南有出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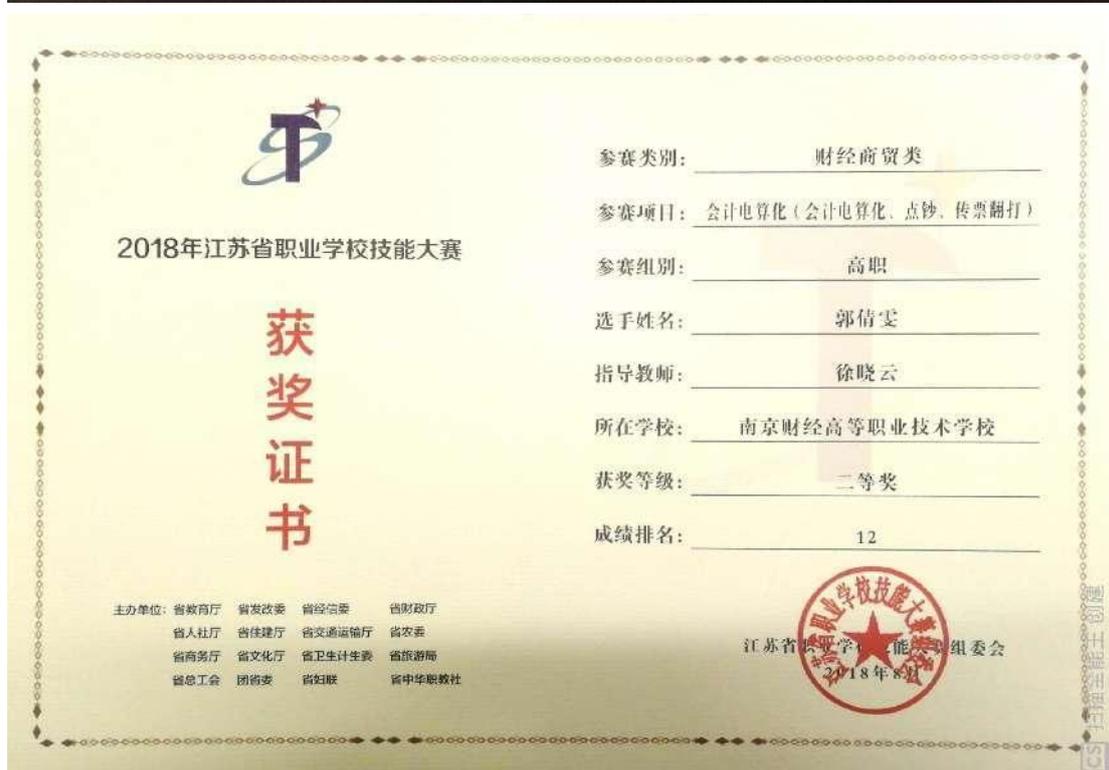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1年01月25日

2.近五年省级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成果

近五年，学校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比赛中荣获二等奖3次、三等奖1次，在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比赛中荣获一等奖1次、二等奖1次、三等奖2次。





2019年江苏省职业学校技能大赛

获奖证书

主办单位：省教育厅 省发改委 省工信厅 省财政厅
 省人社厅 省住建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商务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卫生健康委
 省总工会 团省委 省妇联 江苏省中华职教社

参赛类别：财经商贸类
 参赛项目：会计手工账务处理
 参赛组别：高职
 选手姓名：刘迪
 指导教师：徐晓云
 所在学校：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获奖等级：二等奖



江苏省职业学校技能大赛组委会

2019年8月

证书编号：202066312623172



2020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获奖证书

主办单位：省教育厅 省发改委 省工信厅 省财政厅
 省人社厅 省住建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商务厅 省文化和旅游厅 省卫生健康委 省总工会
 团省委 省妇联 省中华职教社

参赛类别：财经商贸大类
 参赛项目：会计技能
 参赛组别：高职组
 选手姓名：成欣雅
 指导教师：骆远婷 史有萍
 所在学校：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获奖等级：二等奖



扫码验证



江苏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

2020年11月

320108107446



2021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

获奖证书

主办单位：省教育厅 省文明办 省科技厅
 省人社厅 省知识产权局 省科协
 团省委 省妇联 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参赛项目：零卡健身轻食——您的健康饮食管理专家
 参赛组别：实践启蒙组
 获奖等级：一等奖
 项目负责人：陈晨
 团队成员：王心怡 徐南
 指导教师：李柯 高磊 姚峰
 学校名称：南京财经学校

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1年8月



2021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

获奖证书

主办单位：省教育厅 省文明办 省科技厅
 省人社厅 省知识产权局 省科协
 团省委 省妇联 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参赛项目：茶颜锦色——一馆纳古今，文创添锦绣
 参赛组别：实践启蒙组
 获奖等级：二等奖
 项目负责人：马倩
 团队成员：冯佑佑 赵伊佳
 指导教师：钱云红 姚峰 崔琪
 学校名称：南京财经学校

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1年8月



3.真账实训省级立项

2020年，学校将《1+X 财务共享服务——真账实训》课程列为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项目进行建设，此项目被省厅立项。



附件3

省级职业教育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名单

序号	申报学校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1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1+X财务共享服务——真账实训	周会林
2	南京中华中等专业学校	古诗词欣赏	陈莉
3	南京商业学校	地方名菜传承与创新—京苏菜	罗飞
4	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气动与液压传动	徐岳清
5	无锡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现代物流管理	王晓宁
6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供应链管理	张威
7	江苏省溧阳中等专业学校	电梯维护与保养	高福明
8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图案	秦海锋
9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传统康复治疗技术	沈爱明
10	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	中职语文	王用楼

4.外校学习交流情况

本项目在探索实践和运行过程中，广受兄弟院校的关注。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赴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学习调研的函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为了进一步做好江苏现代服务业职教集团的示范作用，彰显江苏职业教育的品牌和名片，展示贵校职业教育、专业建设的优势特色。我校拟于2021年4月20日下午带大连现代服务业职业教育集团内7所中高职学校专业负责人（共25人）赴贵校学习调研，诚望贵校接洽为盼。

一、学习调研成员名单

高长江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管理处（班主任）

王俊峰 大连商业学校教务主任（班长）

以及大连商业学校、辽宁轻工职业学院、大连市烹饪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大连电子学校、长海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大连艺术学校、大连开发区职业中专等共25名学员。（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二、主要学习内容

专业建设、现代职教体系、实训室建设情况等方面先进经验。

联系人：姚炜

联系电话：18913933399

附：大连现代服务业职教集团专业负责人学习调研名单



介 绍 信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兹有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单位）杨青、徐丽 两位同志带领国培班 19 位教师前往贵校参观正保财务云共享中心实训基地。请接洽，希协助为荷。

此致

敬礼！

（有效期五天）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

桂二轻校函〔2022〕17号

关于赴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学习交流的函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会计专业教学团队一行8人拟定于2022年7月6日赴贵校调研交流，敬请贵校百忙之中予以接洽为盼。

一、到达时间：7月6日上午9:00

二、调研内容：会计专业建设成功案例的分享，会计专业课程体系的构建，专业人才需求调研及人才培养方案等。

三、到贵校拜访人员：

李永登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总务科科长

吕桂栏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财务科科长

付晓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会计学科带头人

阳春芳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财经部财经部主任

吕晓明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骨干教师

黄红剑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骨干教师

周世林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骨干教师

邹世军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骨干教师

四、联系人：徐维鑫 联系电话：134-7856-8169

特此函达，恳望接洽为盼！



5. 社会服务—基地对外培训





2.1 合作单位情况

1. 财税邦相关证书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双软企业、民营科技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



2. 财税邦校企合作协议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动态真账训练项目
使用单位：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供货单位：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京市财政局 监制

采购人：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供应商：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南京市秦淮区莫愁路 419 号 住所地：南京市鼓楼区铁路北街 128 号南
财大科技园 A 座 17 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工程、服务：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动态真账训练项目，货物、工程、服务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柒仟元整，分项价款在“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JSGH20H05001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或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 | |
|--------------------|-------------------|
| (1)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 (2) 供货一览表； |
| (3) 交货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 (5) 乙方承诺； | (6) 服务承诺； |
| (7) 成交通知书； | (8)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

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的质量保证期限为1年（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10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



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 所购货物按乙方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承诺执行。

3.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4、项目服务期限：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动态真账训练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其磋商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免费维护期满时止。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十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条件：详见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

8、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9、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10、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



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乙方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6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1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1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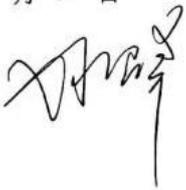
甲方：（盖章）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盖章）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电 话：025-86662794

开户银行：交行南苑支行
帐 号：320006641018010002429

2020年6月16日



代表人： 

电 话：025-83248489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钟山支行
帐 号：01460120210020538

2020年6月15日

3. 财税邦产业学院

校企共建产业学院合作协议

甲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莫愁路419号

联系方式：025-86662794

乙方：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铁路北街128号南财科技园A幢17楼

联系方式：025-83248489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高等教育为社会、行业、企业服务的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实习、实训、就业提供更大空间。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就业实习嵌入式人才培养合作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二、合作方式及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合作方式及内容参照以下条款执行。未尽之处，可做其他补充。

（一）互认挂牌、就业推荐、员工培训合作

1. 甲方在乙方挂牌设立“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校外实习就业基地”，乙方在甲方挂牌设立“正保财税邦智慧财经产业学院”。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使用共建基地的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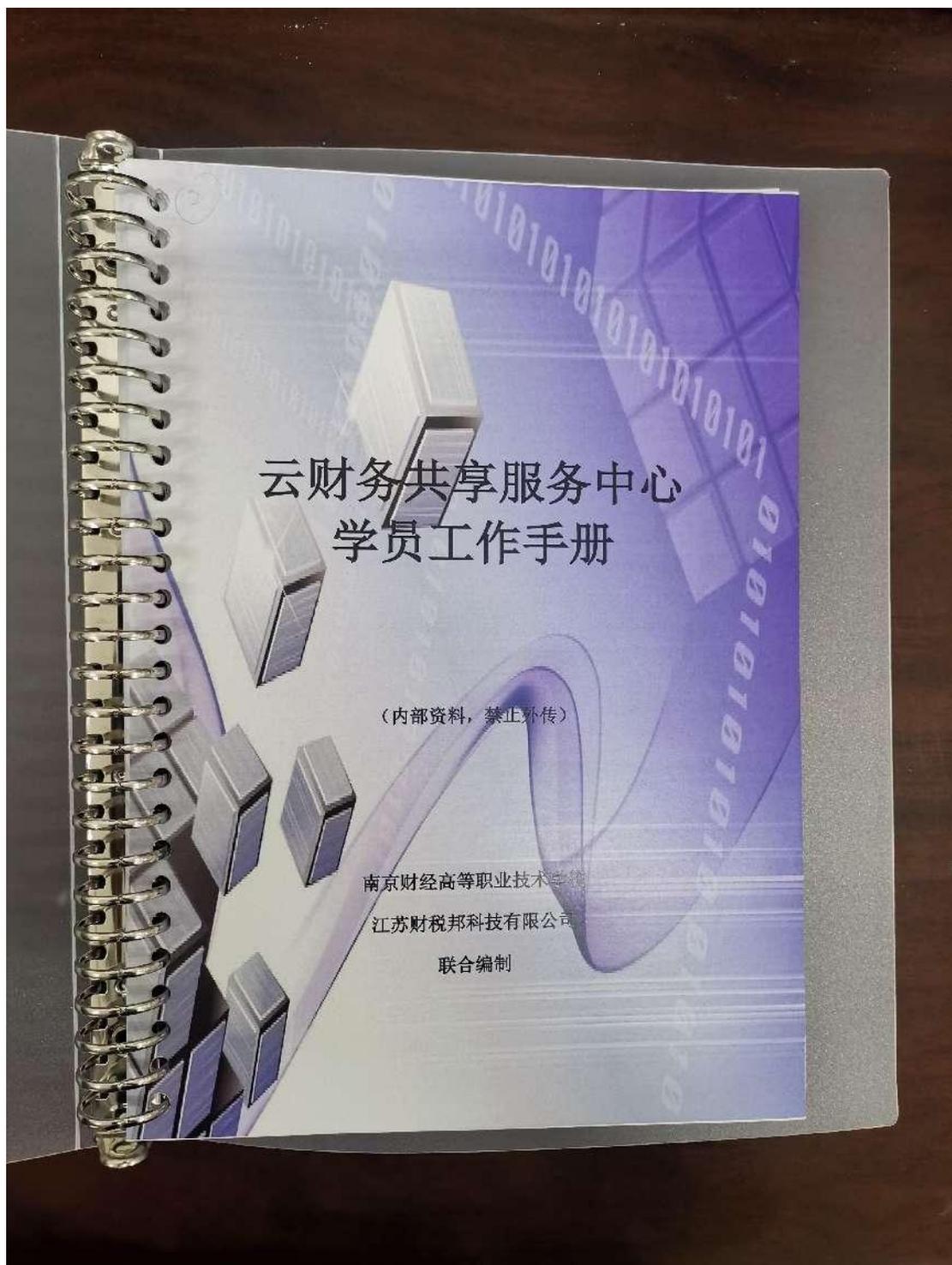
4. 签订党建共建协议

2020年，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财经分院进行党建共建签约。



5. 《云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学员工作手册》（节选）

校企合作共研人才培养实施方案, 开发课程标准及新型活页式校本教材——《云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学员工作手册》。



6. 实习实训情况

23 名学生到财税邦进行顶岗实习，有 12 名同学直接在财税邦实现就业。

正保财税邦就业推荐服务 校企合作就业（实习）推荐名单				
序号	姓名	年级	企业名称	就业（实习）岗位
1	袁昌浩	12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审核会计岗
2	江海洋	13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培训中心——培训讲师岗
3	李硕	13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培训中心——培训讲师岗
4	周珊	13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培训中心——培训讲师岗
5	孟方	13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中心——开票岗
6	戴沁恩	13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录入报税岗 商务部——商务经理
7	徐凡宇	13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中心——市场营销岗
8	沈悦	13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中心——代办岗
9	张明珠	14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中心——退税岗
10	杨志华	14 届	南京东文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外勤会计
11	徐晨	14 届	南京东文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12	石梓贤	14 届	南京两相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13	陆思奇	14 届	南京两相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14	王芯恬	14 届	南京诺勤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
15	郭珍	14 届	南京市下关区滨江实业发展总公司	出纳会计
16	袁雯雯	14 届	南京业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助理
17	吴钰	14 届	南京创无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18	张洵凌	14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核算中心——会计助理
19	熊悦	14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录入报税岗
20	戴永洁	14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录入报税岗
21	王笑	15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兼职会计
22	刘欣怡	16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核算会计
23	付艺伟	17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财务助理
24	房晓宇	17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顾问助理
25	李慧	17 届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顾问助理
26	刘韦婷	17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录入报税岗
27	周欣宇	17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共享中心——录入报税岗
28	杨文蕾	17 届	南京惠明缘财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助理
29	余志轩	17 届	南京天颂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30	胡奕	18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31	刁梦楠	18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32	刘诗怡	18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33	江莎莎	18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34	何雨欣	18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35	朱莉	18 届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助理

7. 教师下企业实践合同

会计专业教师企业实践培训协议书

甲方（承办单位）：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企业）：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实践教师）杨亚非

为加强“双师素质”教师的培养，建立一支理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较强的教师队伍，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甲乙双方共同承担会计类专业骨干教师企业顶岗培训项目。为规范教师下企业实践培训工作，甲、乙、丙三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 培训协议期限

培训期限：从2020年06月15日起至2020年7月10日止。

二. 培训目的和内容

1. 目的和内容：

（1）目的：通过专业老师参与企业实际业务实践，提高专业教师的专业技能，促进会计专业的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与改革。

（2）合作内容：工作室工作过程中，实践老师主要参与企业实际业务；日常会计业务处理、对账、税务的申报、月底出具公司财务报表、会计资料的装订等。

2. 合作方法

根据工作需要，专业老师每周两天（相对固定时间）到企业现场参与企业工作；企业委派专人与实践老师对接，指导实践老师参与企业实际工作，共同合作完成任务。

三. 甲、乙、丙三方的职责

1. 甲方的职责

1) 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与乙方有关人员交流沟通，及时解决合作中出现的问题。

2) 应根据本协议约定按期如数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约定应付的培训费用人民币大写叁仟元整（¥3000.00）。

2. 乙方的职责

1) 成立合作工作小组，明确成员职责，安排专人与甲方联系沟通。

2) 主动给老师提供较充足的实践项目及实践机会，指定专人 与专业老师 结对，承担培养与培训的职责和任务。

1

3) 为老师在企业活动期间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要求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实践教师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3. 丙方的职责

1) 如丙方掌握乙方的商业秘密，丙方有义务为丙方保守商业秘密。

四. 福利待遇

1. 丙方在乙方实践期间，丙方所属单位应依法提供正常的福利待遇。
2. 在教师到企业实践基地报到前，甲方为其办理好人身意外保险。教师在企业实践期间发生意外事故，由甲方牵头会同企业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妥善处理。

五. 协议的变更

1.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 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协议，并办理变更协议的手续。

六. 协议的终止

本协议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本协议终止条件出现，本协议即行终止。

七. 其他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后产生效力，协议中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协议期内，如本协议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本协议一式肆份，本人、企业各壹份，学校贰份。

甲方（法人签字）：

乙方（法人签字）：

丙方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杨亚

2020年6月3日

年 月 日

2020年6月3日

会计专业教师企业实践培训协议书

甲方（承办单位）：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企业）：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实践教师）李金鑫

为加强“双师素质”教师的培养，建立一支理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较强的教师队伍，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甲乙双方共同承担会计类专业骨干教师企业顶岗培训项目。为规范教师下企业实践培训工作，甲、乙、丙三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 培训协议期限

培训期限：从2020年06月15日起至2020年7月10日止。

二. 培训目的和内容

1. 目的和内容：

(1) 目的：通过专业老师参与企业实际业务实践，提高专业教师的专业技能，促进会计专业的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与改革。

(2) 合作内容：工作室工作过程中，实践老师主要参与企业实际业务：日常会计业务处理、对账、税务的申报、月底出具公司财务报表、会计资料的装订等。

2. 合作方法

根据工作需要，专业老师每周两天（相对固定时间）到企业现场参与企业工作；企业委派专人与实践老师对接，指导实践老师参与企业实际工作，共同合作完成任务。

三. 甲、乙、丙三方的职责

1. 甲方的职责

- 1) 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与乙方有关人员交流沟通，及时解决合作中出现的问题。
- 2) 应根据本协议约定按期如数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约定应付的培训费用人民币大写叁仟元整（¥ 3000.00）。

2. 乙方的职责

- 1) 成立合作工作小组，明确成员职责，安排专人与甲方联系沟通。
- 2) 主动给老师提供较充足的实践项目及实践机会，指定专人_____与专业老师_____结对，承担培养与培训的职责和任务。

3) 为老师在企业活动期间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要求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实践教师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3. 丙方的职责

1) 如丙方掌握乙方的商业秘密，丙方有义务为丙方保守商业秘密。

四. 福利待遇

- 1. 丙方在乙方实践期间，丙方所属单位应依法提供正常的福利待遇。
- 2. 在教师到企业实践基地报到前，甲方为其办理好人身意外保险。教师在企业实践期间发生意外事故，由甲方牵头会同企业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妥善处理。

五. 协议的变更

- 1.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2. 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协议，并办理变更协议的手续。

六. 协议的终止

本协议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本协议终止条件出现，本协议即行终止。

七. 其他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后产生效力，协议中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协议期内，如本协议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本协议一式肆份，本人、企业各壹份，学校贰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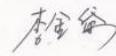
甲方（法人签字）：

乙方（法人签字）：

丙方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2020年6月3日

年 月 日

2020年6月3日



8. 正保安盛相关证书



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许可证书编号: DLJZ320106201700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6MA1NY12C91

经审查,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具备代理记账业务的条件,
可以接受委托办理代理记账业务。特发此证,以资证明。



发证机关: 南京市鼓楼区财政局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著作权转让合同备案证书

备案号: 苏著转让备字-2018-A-00000416

转让方: 南京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涉及作品: 员工工作规范指南

合同地域范围: 全球

受让方: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权利范围: 复制权 发行权 出租权 展览权 表演权 放映权 广播权 信息网络传播权 摄制权 改编权 翻译权 汇编权 其他

合同期限: 2017. 11. 22-永久

以上事项,由 南京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予以备案。

申请,经 江苏省版权局 审核,

备案日期: 2018-03-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统一监制

9. 正保校企合作协议书（2019-2023）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产学研合作，加强实践性教学，培养合格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甲乙双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基地共建，合作共赢”的原则，共同协商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组织

双方共同成立校企战略合作小组，由双方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战略合作小组不定期召开战略合作会议，重点讨论双方合作的重大问题。战略合作小组设联络员负责双方对口联络、日常工作的处理及协调等事宜。

第二条 合作方式

在校企战略合作小组指导下，甲方与乙方采取对口合作、一事一议、签订具体项目协议的方式，推进双方的全面合作。

第三条 合作领域

1. 双方挂牌。在双方正式签约后，根据合作的需要，可在甲方悬挂“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的铭牌；在乙方悬挂“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实习就业基地”的铭牌。

2. 人才培养领域合作。甲方聘请乙方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甲方客座教授、专业指导委员会专家，参与甲方有关的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开发、教材编写、专业建设与指导等。乙方根据实际需求，可委托甲方进行人才定向培养、在职员工的继续教育或业务培训，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实施针对性教育。

3. 学生顶岗实习合作。甲方从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年选派学生到乙方进行相关岗位的顶岗实习，具体人数根据乙方岗位需求、甲方学生情况等因素，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乙方应为顶岗实习学生制订切实可行的实习计划，以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能力。

4. 互派挂职交流合作。甲方每年定期派专业骨干教师到乙方进行岗位的挂职锻炼或轮换实践（甲方会向乙方支付一定的费用，作为教师交通费及生活费

补贴，乙方无需向教师支付工资)。甲方可聘请乙方的技术骨干、能工巧匠承担合作专业的部分教学任务；聘请政治思想好、业务水平高、责任心强的专业技术人员聘为兼职教师（甲方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薪金标准向乙方人员支付课时费）。双方派出的挂职、实习人员实习期满后由接受单位发放相关证书或聘书。

5. 就业合作。作为甲方的校外实习、就业基地，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录用甲方毕业生；甲方每年邀请乙方用人单位参加甲方组织的校内毕业生供需洽谈会，优先为乙方输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

6. 课题研究。经过友好协商，甲方可与乙方开展深度的产学研合作，共同申报课题开展课题研究，并提供必要的人、财、物保障，取得的成果双方共享。

第四条 其他规定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方可生效。

2. 经甲乙双方书面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或终止本合同。

3.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有效期为五年，从签订日期起生效。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以在校企战略合作小组的指导下进一步协调。

甲方：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签字：

联系电话：

2019年9月1日

乙方：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签字：

联系电话：

2019年9月1日

10. 深入合作开展的活动

“职与你听” 学生创业能力培养讲座



二、建设基础

1. 江苏省现代化实训基地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公布2018年江苏省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名单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8年06月25日

江苏省教育厅 江苏省财政厅

苏教职〔2018〕11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公布2018年江苏省 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名单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财政局，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教育局、财政局：

为加强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建设，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推进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建设的通知》（苏教职〔2015〕39号）和《2017-2021年江苏省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分年度建设规划》，经各校申报、设区推荐，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2018年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项目进行了网络评审、现场视导和论证。现认定江苏省南京工程高等职业学校岩土工程技术等70个实训基地为“江苏省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名单详见附件）。

省教育厅依托“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综合管理系统”已建立“十三五”职业教育省级创建项目动态监控平台，监控结果将定期对外发布。结合有关项目视导工作，对列入监控名单的现代化实训基地项目开展随机抽查，抽查不合格的将取消认定，扣减该地区（学校）职业教育有关专项资金。

各设区市教育局要根据规划周密部署、有序推进现代化实训基地创建工作。对接区域主导产业、支柱产业、特色产业、战略新兴产业，对辖区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创建进行科学布局，形成合理分工、优势互补的局面。围绕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要求，加强项目指导，落实配套资金，强化过程监控，注重绩效评估，高水平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实训基地建设。

有关职业学校要进一步提升现代化实训基地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加强与实训基地设备相配套的数字化教学环境和技能教学资源库建设；依托实训基地建设，同步开展相应领域教学科研活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和技能考核评价模式；着力提升实训基地生产、科研功能，推进学生实训与企业生产相结合、“实习产品”与市场需求相对接；鼓励师生以实训基地为载体，开展多种形式的创业实践，真正将基地建成为区域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中心、技能教学研究中心、技术创新推广中心和创业孵化中心。

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2018年6月25日

附件 1

2018 年职业学校现代化实训基地免于视导项目名单

序号	学校名称	实训基地名称
1	江苏省南京工程高等职业学校	岩土工程技术
2	江苏省如东中等专业学校	建筑工程施工
3	江苏省通州中等专业学校	现代制造技术
4	镇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现代制造
5	江苏省张家港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6	江苏省武进中等专业学校	信息技术
7	常州刘国钧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
8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财经
9	泰州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智能制造与控制技术
10	江苏省如皋第一中等专业学校	建筑
11	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船舶工程技术
12	连云港中医药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中药学
13	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电气自动化技术
14	苏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数控技术
15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财经
16	盐城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计算机应用技术
17	南京财经学校	会计

2. 教学资源与环境



3. 行业专家聘书、企业导师聘书



聘 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兹聘请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高 霞 同志为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会计系外聘“企业专家”，聘期自2019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会计系

2019年8月31日

聘 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兹聘请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毛友俊 同志为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会计系外聘“企业专家”，聘期自2019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会计系

2019年8月31日

4. 教学团队论文成果（论文、课题列表）

2021 年度发表论文情况
《浅谈大数据背景下高职会计类专业课程体系设置》，教育学文摘，2021 年第 16 期
《财务共享服务中心模式分析与研究》，中国集体经济，2021 年第 32 期
《网络众包平台的运营模式及创新效应》，科技与金融，2021 年 6 月刊第 41 期
《课程思政视角下高职院校会计课堂教学实践的研究》，职业教育，2021. 4
《刍议思政教育融入高职基础会计课程》，职业，2021 年 8 月下（总第 591 期）
探析常见促销方式的会计处理，现代商业，2021. 10
学生学习成效评价体系构建及测度方法研究——以五年制高职会计专业为例，中国市场，2021. 8
《互联网+背景下高职会计教学模式信息化融合探析》，读与写，2021 年第 32 期
《课程思政对于会计专业的应用探讨》，现代职业教育，2021. 08
《现代学徒制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探索》，李金黛，2022. 08

2021 年度课题情况
1+X”证书制度下五年制高职大数据与会计专业“岗课赛证”融通的实践研究 市级，主持
《现代学徒制教学模式下高职会计专业综合实训课程实践的研究》市级 研究中 主持
五年制高职会计专业学生可持续发展能力培养途径研究 市级 立项 主持
基于职校学生核心素养的支架式教学在管理会计教学中的实践研究 市级 立项 主持
《现代学徒制教学模式下高职会计专业综合实训课程实践的研究》市级 研究中 主持
成长型思维模式对五年制高职会计专业学生学习效果实践研究 市级 立项 主持
新冠肺炎爆发背景下如何改善高职会计的线上教学质量 市级 立项 主持
1+x 证书制度下五年制高职大数据与会计专业“岗课赛证”融通的实践研究，立项，主持
现代学徒制教学模式下五年制高职会计专业学生学习成效的实证研究，省级，研究中，主持
五年制高职会计专业课程思政实践研究-以基础会计为例，立项，主持

5. 教学团队实践教学案例

教学课例一

授课章节名称	纳税申报岗位技能——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		
授课对象	高职四年级学生	课时	4
教学目标	知识目标	1. 了解企业增值税纳税申报（一般纳税人）流程； 2. 掌握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表及附表填制方法。	
	能力目标	1. 掌握增值税纳税申报方法； 2. 填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表及附表。	
	素质目标	1. 强化严谨规范、爱岗敬业、诚实守信的职业素养； 2. 提升服务水平，强化担当意识。	
教学重点	学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表的填制技能。		
教学难点	理解纳税申报中涉及税法知识和特殊政策的内涵；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表附表项目的理解和掌握。		
教学手段	财税邦平台、微课资源、财税政策等		
教学方法	讲授法 案例法 演示法		
教学资源	教材，PPT，教案，学案		
设计思路 作品特色	<p>1、教材介绍：本课使用的教材是校本工作手册式、活页式教材《云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学员工作手册》。</p> <p>2. 学情介绍：本课授课对象是高职会计专业四年级学生，他们喜欢动手操作，具有团队合作、探究问题的精神。他们已经学习过初级经济法课程，基本掌握增值税的理论知识。但从未进行过实操，而增值税申报又是税务会计必备的重要技能，学习难度较大，因此需要进一步教学指导。</p> <p>3、教学设计说明：企业导师和学校教师作为助学者，按照“以工作过程为主导”的教学思路，对会计岗位工作进行分析，并结合学情、实际工作程序、工作规范这三要素将职业岗位工作能力要求转化为若干具体的且相对独立的模块，提升学生服务水平，注重传承与发展工匠精神、强化担当意识。双导师共同实施教学任务，深化校企合作、协同育人。</p> <p>4、特色说明：学校教师带领学生夯实理论基础，坚定学生依法办事、敢于担当的信念；企业导师结合岗位工作经验、真实工作经历等，传授学生能担当的专业技能、激发学生乐担当的信念。结合疫情期间典型案例、税收优惠政策等，从点滴细节入手，消除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分离。学校教师和企业导师携手启智润心，同向育人，提高学生服务水平，引导学生敢担当、能担当、乐担当，尚担当之美！</p>		
教学过程	教学片断		
	双导师		学生（学徒）

<p>1. 课前预习</p>	<p>1. 双导师育人资源共享，发布课前任务清单。</p> <p>(1) 分析“税务讲堂第五讲”案例资料，了解2022年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p> <p>(2) 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复习增值税相关理论知识。</p> <p>2. 根据平台数据反馈，调整教学设计。</p>	<p>1. 分析“留抵退税”案例资料，了解国家实行留底退税政策的目的。</p> <p>2. 回忆增值税理论知识。</p>
<p>2. 新课导入</p>	<p>依法办事——敢担当：</p> <p>1. 教师评价学生汇报。</p> <p>2. 指出学生在核算中存在的问题。</p> <p>(1) 增值税税率选择错误；</p> <p>(2) 遗忘部分知识点，如有些项目进项税额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免征增值税项目、简易计税方法等；</p> <p>3. 要点再现：</p> <p>结合课前任务，边分析案例，边引导学生回忆增值税暂行条例等理论知识。</p>	<p>1. 小组分享对2022年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的理解，感受到国家出台的組合式税费政策的“及时雨”解决了企业棘手的问题，助力企业纾困前行。</p> <p>2. 强化巩固理论知识点。</p> <p>3. 学徒记录</p>
<p>3. 岗前训练</p>	<p>岗前训练——能担当：</p> <p>1. 企业导师创设工作情境，明确职业标准、岗位工作过程、岗位要求：能够熟练掌握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流程，对增值税最新优惠政策有较高的敏感度，能够帮助企业享受税收优惠。如若不能很好地掌握相关业务操作，有可能导致企业漏报税等，不仅需要补税，还要根据情节严重性，缴纳罚款滞纳金，导致企业信用度降低。</p> <div data-bbox="517 1518 1046 1742" data-label="Diagram"> <p>建议填表顺序</p> <p>1 002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表一)(本期销售情况明细)</p> <p>2 004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三)(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p> <p>3 003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表二)(本期进项税额明细)</p> <p>4 001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一般纳税人适用)</p> <p>5 005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四)(税额抵减情况表)</p> <p>6 021增值税减免税申报明细表</p> </div> <p>2. 企业导师发布岗前训练任务，示范《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表一）（本期销售情况明细）》的填制方法。</p> <p>(1)企业导师带领学生分析南京智仁商贸有限</p>	<p>1. 学徒记录。</p> <p>2. 学徒小组合作，完成南京智仁商贸有限公司增值税申报工作，需要完成1张增值税主表、4张增值税附表、1张增值税减免税申报明细表。</p>

公司“增值税专用发票金税设备资料统计”表发现，该公司仅涉及税率为13%的业务。结合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增值税普通发票”，判断需填写第1、2、3、4列数据；结合业务内容、税率，判断需填写第1行数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13%
1	销项正数金额	0.00	0.00
2	销项正数金额	172875.67	172875.67
3	销项负数金额	0.00	0.00
4	销项负数金额	0.00	0.00
5	实际销售金额	172875.67	172875.67
6	销项正数税额	0.00	0.00
7	销项正数税额	22473.83	22473.83
8	销项负数税额	0.00	0.00
9	销项负数税额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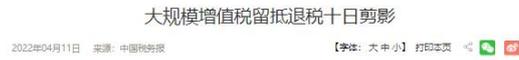
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表(表一)(本期销售情况明细)

税款所属期: 2019-12-1 至 2019-12-31
 申报单位: 人民币元(列至角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南京智仁商贸有限公司

税目及栏次	税率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开具其他发票		未开发票	
		销售额	销项应纳税额	销售额	销项应纳税额	销售额	销项应纳税额
一、一般计税方法计税	13%税率的货物及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	172,875.67	22,473.83	271,327.43	35,272.57	
	13%税率的劳务、不动产租赁	2					
	9%税率的货物及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3					
	9%税率的劳务、不动产租赁	4					
	6%税率	5					
	除上述以外其他税率	6					
	其中: 即征即退项目	7					

(2)企业导师评讲学生在申报南京智仁商贸有限公司增值税工作中错误率较高的问题，现场演示操作，讲解项目数据来源、界定依据。

3. 延伸拓展：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十日剪影。



自4月1日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实施以来，至今已满10日。10天里，留抵退税进行得怎么样？纳税人感受如何？透过如下片段咱们一起看。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税务局在各区市办税服务厅设立留抵退税绿色通道，及时为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办理退税。图为税务干部在辅导一名企业办税人员填报留抵退税申请。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依托征管大数据筛选第一批符合条件的企业名单，并开展一对一精准辅导。图为税务干部在办税服务厅为纳税人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业务。

3. 代表汇报本组完成情况以及错误类型。

4. 学徒浏览国税官网“税务行动”新闻。独立填制《增值税减免税申报明细表》。

5. 学徒热烈讨论，感受到，为助力办好奥运会并推动相关产业发展，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税费支持政策，税务总局也认真贯彻落实。真金白银的税费优惠，成为支持冬奥筹办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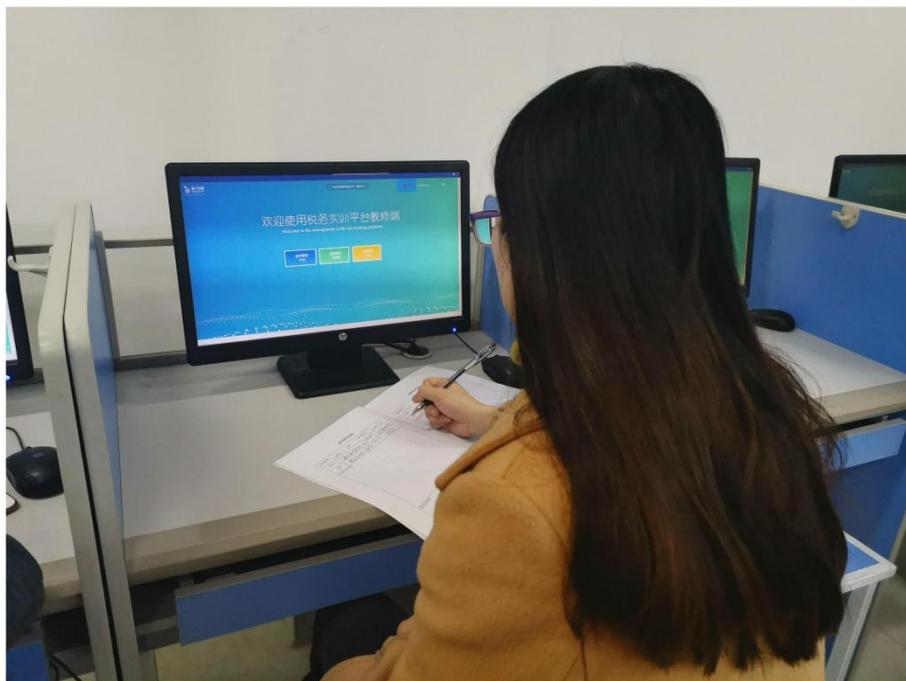
	<p>4. 案例对比：</p> <p>学校教师：冬奥相关产业税收数据的案例。</p> <p>税收大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崇礼、延庆住宿餐饮业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3.5 倍和 55.9%。群众积极参与冰雪运动，增加户外运动时间，间接提升户外游玩等娱乐消费需求；崇礼、延庆娱乐业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15.4 倍和 1.6 倍，其中崇礼、延庆游乐园服务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32.3 倍和 15.9 倍，成为带动娱乐业增长的重要因素。同时，冰雪运动快速发展带动相关的体育用品购买需求上升，一季度崇礼、延庆体育用品及器材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61.6%和 47.3%。</p> <p>企业导师：冬奥会税收指南等操作指引。</p> <p>相关政策发布后，税务部门已同有关部门编写发布各项配套措施及操作指引，确保政策落实落细落好。如：配合北京冬奥组委编写了《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税收指南》，组织编写了《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及其测试赛增值税退税操作指引》等退税指南；会同财政部、海关总署先后制发 2 批享受冬奥会退税等优惠政策的企业清单，帮助企业及时充分享受税费优惠政策。</p>	<p>办的硬核力量，给涉奥主体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p>										
<p>4. 真账实训</p>	<p>1. 双导师通过云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发布企业真实财务数据。</p> <p>2. 企业导师进一步引导学徒分析每个企业的税务数据，分析信息背后的原因和问题。</p> <p>3. 查阅学徒工作案例记录及考核记录。</p> <p>二、工作案例记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6 1688 1053 1765"> <thead> <tr> <th>案例名</th> <th>注意事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p>三、工作考核记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6 1818 1053 1881"> <thead> <tr> <th>考核时间</th> <th>考核内容</th> <th>考核成绩</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案例名	注意事项			考核时间	考核内容	考核成绩				<p>1. 学徒每组负责 1 家企业，在线填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表。</p> <p>2. 学徒探究数据信息的产生的根源。</p> <p>3. 学徒完成工作案例记录及考核记录。</p>
案例名	注意事项											
考核时间	考核内容	考核成绩										
<p>教学效果及反思</p>	<p>反思一：本课程通过开发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校本教材、实施模块化教学、双导师共同育人，多方面引导学生实践“知即行、行即知”，将</p>											

	<p>教学落到实处。这种工学结合方式，有效避免了“知之浅”“行之浅”的现象，帮助学生更加精准地掌握企业所需技能，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支撑和技术技能积累。</p> <p>反思二：“提质培优、增值赋能”是新时期党和人民对职业教育的殷切期盼，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职业学校提出的硬核要求。采用现代学徒制培养模式，结合本校《1+X 财务共享服务（真账实训）》课程开展情况，努力夯实基础、补齐短板，激发校企合作活力，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p> <p>反思三：依托于现代学徒制，学生能够突破企业财务保密性限制，零距离接触职业岗位和核心业务，学习多元化企业经济业务，从而缩短自身专业水平与用人单位需求之间的差距。教师由教育教学的执行者转变为课程的研究者和开发者，更新自身知识技能，积极探索课堂教学模式和学习方式的新形态，促进专业成长。企业利用平台，能够在线跟踪、评价任务，将综合素质较好的学生纳入企业人才库，实现订单式人才培养。学生、企业、学校共创三赢局面，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互利、共同发展。</p>
--	---

6. 校企互培
企业在校培训

税务实训平台软件培训

2018. 01. 15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培训

2020. 5. 18



学校赴企培训

中级会计考试培训

2021. 7. 5



员工继续教育培训

2022. 6. 30



7. 平台共享情况

虚拟仿真实训平台推广应用

南京财经分院联合财税邦共同打造的正保财税邦财务云共享中心项目通过企业自主研发的财税动态综合性平台，为职业院校财经类学生提供财税实训服务，实现中小微企业、财税服务行业、职业院校三方的产教融合，依托产业服务促进人才培养，凭借人才输出助力产业发展。

该项目在江苏省内多家职业院校的产教融合工作中得到了有效推广和应用，总结如下：

【适用范围】 满足中高职院校会计、财管、审计、金融等专业学生的技能实训。

【应用场景】 提供在校学生顶岗实习的多岗位职场体验。

【注意事项】 坚持校企双主体教学、坚持实训案例及时更新、坚持最新财税政策指导。

【推广案例】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江苏省大丰中等专业学校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推广案例 1】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推广案例 2】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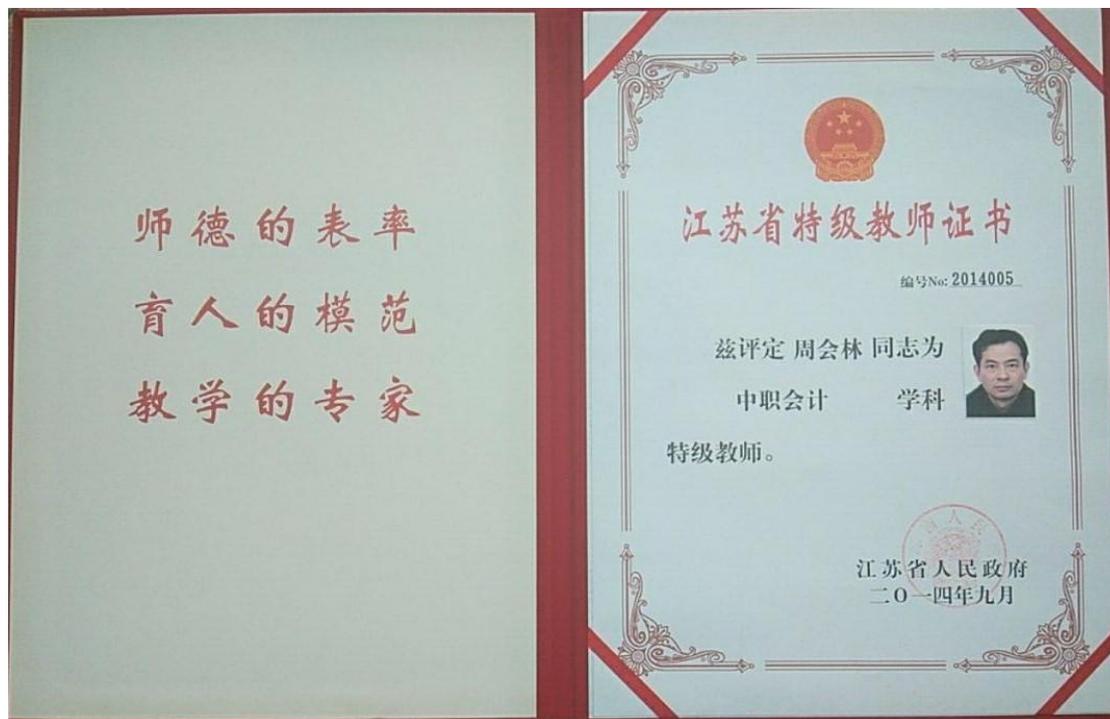


【推广案例 3】江苏省大丰中等专业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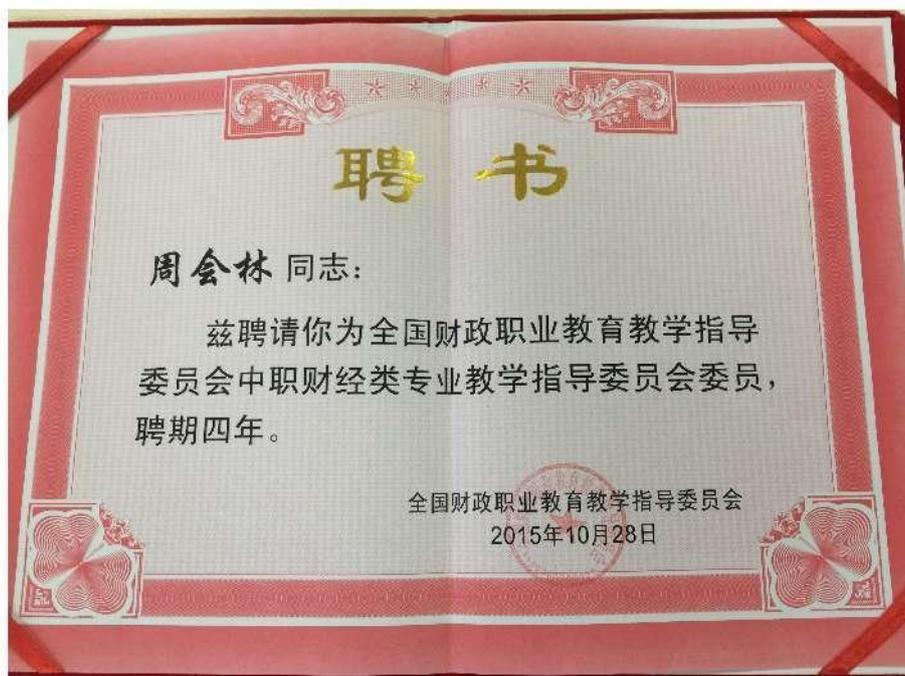
三、项目团队情况

3.1 领衔人证书

1.江苏省特级教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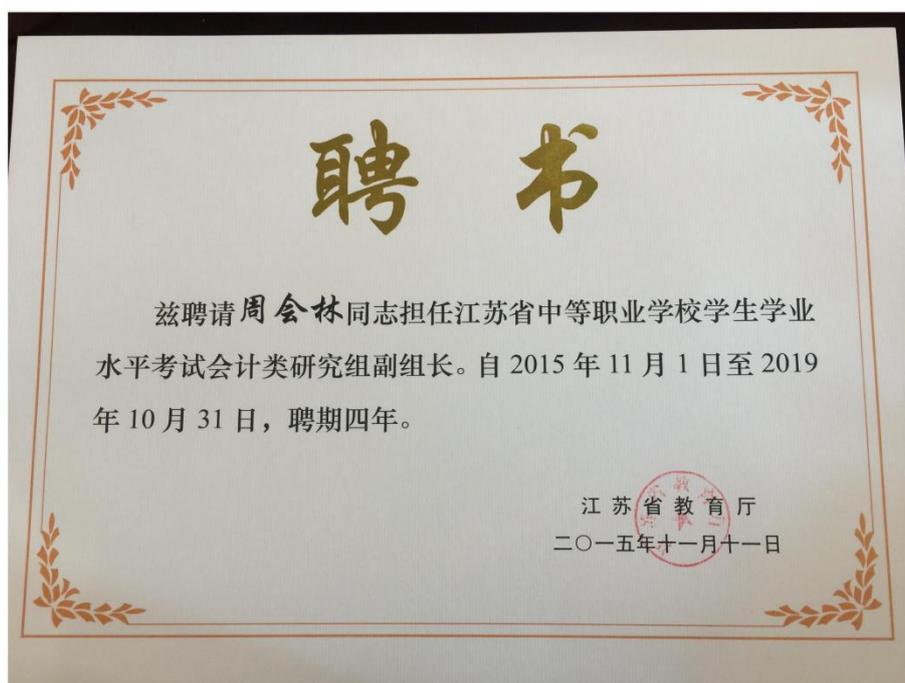
2.全国财政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中职财经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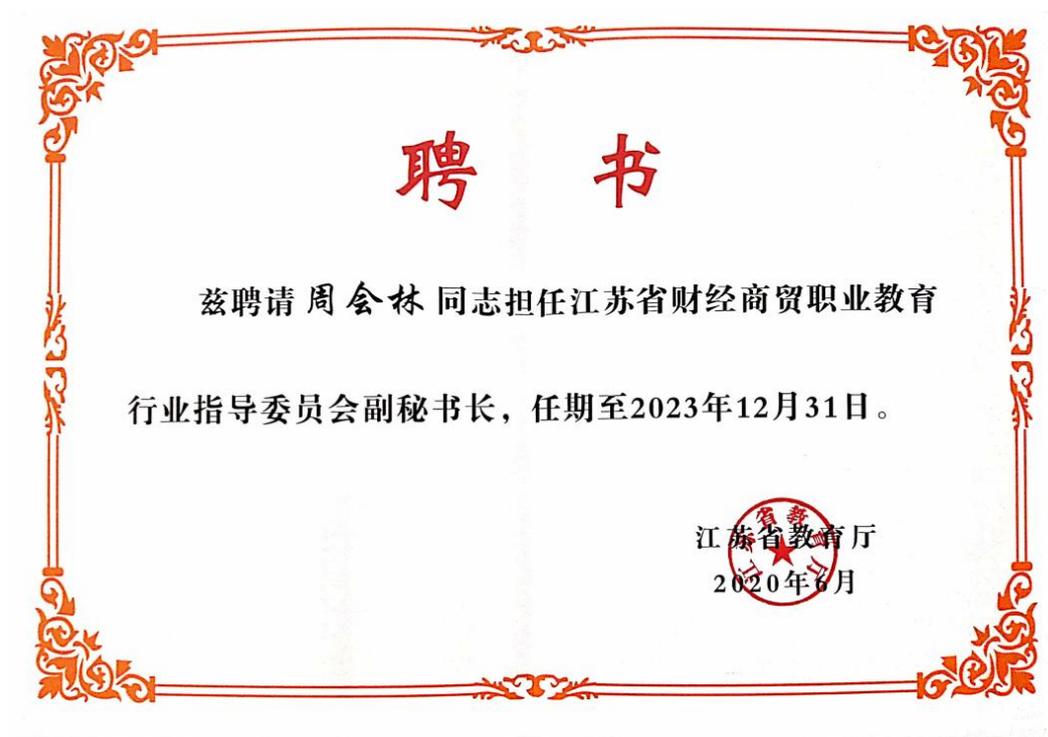
3.江苏省职业教育周会林财会名师工作室领衔人



4.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考试会计类专委会副组长



5.江苏省财经商贸职业教育行业指导委员会副秘书长



6.江苏省财经商贸行指委财经专委会委员



7. “明德尚美：职业学校文化育人体系构建与实践的20年探索”省教学成果二等奖。



298	县域统筹多渠道中高职贯通、双主体分层培养本土化技术技能人才的探索与实践	姚丽霞、陈在铁、高友凤、尹峰、张修成	江苏省张家港中等专业学校、沙洲职业工学院、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299	阳光德育引领学生多元发展的创新与实践	孙华、戴勇林、叶倩雯、季春兰、陈伶俐	江苏省张家港中等专业学校
300	明德尚美：职业学校文化育人体系构建与实践的20年探索	崔琪、姚峰、孙荣宝、朱辉、周会林、陈琴芳、杨宇净、唐志华、张翠红、郑榕	南京财经学校
301	一核引领、三方联动、多元发展——职业学校产学研协同育人模式的构建与实践	张荣胜、张荣、王旭、陈育中、朱增力、倪双琴	南京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02	混溶共生 双元五共 全域赋能——菲尼克斯智能制造专业学院建设探索与实践	刘江华、王光勇、王长胜、葛彬、陈东升、王翔、缪竟红、冯晓、吴长宁、易书波	南京江宁中等专业学校、菲尼克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 省级课题 4 项

1.25

结题证书

No. _____

Project-ending Certificate

■ 立 项 期 次 第一期

■ 课 题 名 称 五年制高职金融管理与实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研究

■ 课 题 编 号 ZYA12

■ 课 题 类 别 一般课题

■ 课 题 主 持 人 周会林

■ 课 题 组 核 心 成 员 戴颖、曹金融

■ 课 题 完 成 时 间 2013. 2

2013年6月20日



结题证书

No. 204

Project-ending Certificate

■ 立 项 期 次 第二期

■ 课 题 名 称 《会计基础》课程数字化教学资源的研究

■ 课 题 编 号 ZYB98

■ 课 题 类 别 一般课题

■ 课 题 主 持 人 周会林

■ 课 题 组 核 心 成 员 刘群、徐晓云、金兢、曹金融、蔡畅、曾健

■ 课 题 完 成 时 间 2015. 12

_____ 日



结题证书

No.

Project-ending Certificate

■ 立 项 期 次 第三期

■ 课 题 名 称 职业学校会计专业名师工作室建设实践研究

■ 课 题 编 号 ZCZ58

■ 课 题 类 别 重点自筹

■ 课 题 主 持 人 周会林

■ 课 题 组 核 心 成 员 徐晓云、钱云红、金 兢、史有萍、马 越、裴 畅
郝晓娟

■ 课 题 完 成 时 间 2018年12月



2018年 12 月 30 日

结题证书

No. JSZJKT04-0A-121

Project-ending Certificate

■ 立 项 期 次 第四期

■ 课 题 名 称 “互联网+”背景下五年高职会计专业现代学徒制实践研究

■ 课 题 编 号 ZYB49

■ 课 题 类 别 一般立项

■ 课 题 主 持 人 周会林、金兢

■ 课 题 组 核 心 成 员 徐晓云、王丽、赵敏、葛炳伟、高霞、张苗苗、杨青
李硕、吴雪

■ 课 题 完 成 时 间 2021年12月



2021年 12 月 30 日

9.发表论文 20 篇

序号	论文题目	时间	杂志名称	学术、教学研究或教改	备注	知网查询
1	五年制高职会计专业课程改革实践与思考	2009.04	《职业技术教育》	教改	核心期刊	是
2	五年一贯制高职会计专业课改的实践与思考	2009.07	《江苏教育》	教改		是
3	财务会计·动漫设计与制作——精品专业展示	2010.02	《江苏教育》	教改		是
4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转为权益法账务处理解析	2011.08	《财会通讯》	学术	核心期刊	是
5	解析各期内部固定资产交易的抵消	2011.08	《中国乡镇企业会计》	学术		是
6	五年制高职金融管理与实务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分析	2012.06	《现代企业教育》	教改		是
7	解析增值税转型对固定资产核算的影响	2012.07	《中国证券期货》	学术		是
8	谈五年制高职金融管理与实务专业的实践课程体系建设	2012.07	《中国乡镇企业会计》	教改		是
9	浅谈交易费用会计处理	2012.11	《财会通讯》	学术	核心期刊	是
10	双证融通，促进会计品牌专业建设	2013年第6期	《新课程》	教改	缺	是
11	浅议数字化资源课程的开发研究实施方案	2014年第7期	《新课程》	教学研究	缺	是
12	会计基础课程数字化教学资源库框架设计	2015.03	《考试周刊》	教学研究		是
13	付息方式及溢折价对持有至到期投资会计处理的影响	2015.05	《商业会计》	学术		是
14	付息方式及溢折价对发行债券会计处理的影响	2015.06	《商业会计》	学术		是
15	江苏省会计技能大赛优化方案探讨	2015.07	《江苏教育》	教学研究		是
16	会计技能大赛存在问题与解决方法刍议	2015.08	《职教通讯》	教学研究		是
17	职业学校财会名师工作室建设研究	2016.12	《现代职业教育》	教改		是
18	论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会计专业技能教学标准的研制与开发	2017.10	《现代职业教育》	教改		是
19	任务驱动模式下的财会名师工作室建设研究	2018.08	《现代职业教育》	教改		是
20	论五年制高职财务管理专业指导方案的研发	2021.12	《知识文库》	教改		是

3.2 项目团队证书



南京市 初 级 专 业 技 术 资 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沐陈振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6年08月28日
身 份 证 号 320124199608280023
工 作 单 位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
校（南京市女子中等专业学校）
资 格 名 称 助教
专 业 名 称 高职院校（财经商贸）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教育局
资 格 取 得 时 间 2019年11月27日
公 布 文 号 宁教人〔2019〕14号
证 书 编 号 NJC106620190025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19年11月28日





3.3 项目团队培训证书

会计系专业教师培训项目一览表

序号	教师	培训名称	培训级别
1	骆远婷	财经商贸类专业骨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	省级
2		1+X 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	省级
3		新道业财一体信息化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认证师资培训	省级
4	金兢	1+X 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精英导师训练营	省级
5	李金黛	1+X 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精英导师训练营	省级
6	史有萍	1+X 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	省级
7	梁可馨	1+X 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	省级
8	严洁君	1+X 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	省级
9		X 证书内核驱动下中职会计专业改革与创新交流研讨会	省级
10	赵英豪	1+X 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	省级
11	葛炳伟	新道业财一体信息化应用、财务数字化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认证师资培训	省级





培训证书

CERTIFICATE OF TRAINING

金旻 在 2020 年 4 月 21 日 - 4 月 25 日期间，完成《业财一体化应用（中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40 学时）。并在实践中提升双师素质，深化三教改革，推动书证融通，促进财务数智化人才和产业需求的衔接。通过培训准予结业。

培训证书编号：YCYTIT20200573



培训证书

CERTIFICATE OF TRAINING

李金黛 在 2022年07月5-7日 期间，完成“高校数智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系列课程研修班”共20课时的培训。并在实践中提升双师素质，深化三教改革，推动书证融通，促进财务数智化人才和产业需求的衔接。通过培训准予结业。



四、保障措施

4.1 实训基地制度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实训基地管理制度

一、实训基地主要任务

1. 根据专业教学要求，做好实训基地建设规划。
2. 根据教学计划的要求和专业岗位（群）的技术技能要求，制定实训计划和方案。
3. 按照专业岗位群的实际和教学大纲要求组织和实施专业岗位技术培训。
4. 依据科学技术的发展、岗位需求的变化及学生就业岗位的变化，开发新的职业技术技能培训项目与培训内容。
5. 负责与行业企业联系，及时掌握行业最高技术标准，调整实训项目内容。
6. 组织进行专业技术资格鉴定工作，颁发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7. 承担专业教师实践教学的培训任务，促进高职教育师资“双师”队伍建设。
8. 制定实训、实习考核标准和考核办法。

二、实训管理流程

第一阶段：基础准备工作

1. 学期初各系制定本学期实训计划，确定参加实训班级及人数、实训内容、实训时间等。
2. 根据计划安排联系实训项目。
3. 制定实训计划书，组织安排实训指导教师和带队教师。

第二阶段：实训实施阶段

4. 召开实训学生动员会，明确实训期间学生管理要求。
5. 召开实训管理教师动员会，明确带队教师工作职责。
6. 定期检查实训项目进度。
7. 对违规违纪学生批评教育，严重者按照制度处罚。
8. 每周由班主任老师进行一次实训总结。
9. 学生要求认真填写《项目实训手册》，管理教师填写《管理手册》。

第三阶段：实训总结阶段

10. 以班级为单位召开实训总结会，并表扬优秀学员，颁发项目实训结业证书和荣誉证书。

11. 整理实训有关资料并存档。

三、实训基地管理人员工作职责

为保障实训基地良好的实训秩序，规范基地管理人员的管理，提高团队整体工作效率和人员责任心，保证基地运转安全高效，制定本制度。

1. 基地所有人员要严格按照学校正常作息时间上下班，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脱岗，因事因病提前请假。严格考勤制度。

2. 管理人员要求熟悉实训指导教师工作职责、学生守则、学生实训要求。

3. 技术人员要求熟悉实训基地的设备管理要求，保证设备正常工作。

4. 清楚实训期间的工作安排，提前为实训做好准备工作。

5. 配合实训指导教师管理参加实训的学生，督促指导教师对参加实训的学生严格遵守实训规章制度，不得动用与实训无关的设备。

6. 做好对学生正确、安全使用设备的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

7. 对实训过程中出现的紧急情况要及时处理并报学校相关部门。

8. 每天实训结束后，配合指导老师督促学生及时打扫卫生，检查电脑、空调、投影仪等是否关闭。

9. 负责收集、整理、汇总各类资料，并及时装订成册。

10. 与时俱进、不断进取，增强团体合作意识，创建一个良好的工作氛围。

四、学生项目实训要求

1. 按时参加实训，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旷课，遵守《南京财经学校学生守则》。

2. 如果项目需要加班，无条件服从。

3. 遵守机房管理规定，不在机房玩游戏，不做与项目无关的事。

4. 服从企业指导教师的安排，对恶意扰乱课堂纪律的同学，指导教师和带队教师有权令其离开课堂。

5. 保质保量完成实训任务，认真填写实训手册，每周填写一次实训总结，总结不低于200字。

6. 爱护公共设施，爱护机房设备，对恶意破坏机器软、硬件设备的将按价赔偿，并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7. 凡在实训期间不能按要求完成实训任务或因违反纪律受纪律处分的同学，将不能取得实训结业证书。

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校外实训基地建设标准及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校外实训的管理,确保各专业实践教学环节的落实,提高教学质量,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每一个专业必须建立一个以上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学生超过 200 人以上的专业必须建立两个以上校外实训教学基地。

第三条 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必须具备的条件

- (一) 是正式的法人单位或职能齐全的二级单位。
- (二) 组织机构健全,领导和工作人员素质高,管理规范,发展前景好。
- (三) 所经营的业务和承担的职能与相应专业对口。
- (四) 在本地区的本行业有一定知名度,社会形象较好。
- (五) 能够为学生提供实训条件和相应的业务指导。
- (六) 每个实训基地应可承担不低于 1800 课时·人。

第四条 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的确定

(一) 各系教研室负责选定拟合作的单位,并与拟合作单位进行初步协商,达成合作意向。

(二) 各系对已达成合作意向的单位进行审核,认为拟合作单位可以确定为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的,提交教学工作部审批。

(三) 合作意向经教学工作部审批同意后,教研室负责起草《合作建设××专业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的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系领导及教学工作部审查定稿后,由学校与合作单位签字盖章,协议生效后,该单位即正式成为我校的校外实训教学基地。

第五条 合作协议签定后,原件交校长办公室存档,教学工作部和相关系(部)复印一份保存。

第六条 双方商定挂牌后,牌面内容为“保险职业学校××专业校外实训教学基地”,有关费用的承担由双方商定。

第七条 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确定后,各教研室应经常与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的相关人员保持联系,及时了解情况,联络感情,密切关系。

8. 实训期间的表现将纳入该学期的操行评定。

五、实训带队教师工作要求

1. 实训期间作息时间为上午 8:00—12:00, 下午 1:30—4:30 (暂定)。

2. 上午 8:00 前、下午 1:30 前到班, 对班级学生进行考勤。对迟到、早退半小时及以上的学生要及时通报班主任。

3. 带队教师跟班管理, 负责班级日常事务, 督促学生遵守机房管理规定: 不在机房进食, 饮料等按规定位置摆放, 不在机房内嬉戏打闹。

4. 处理学生实训过程中出现的突发事件, 遇不能解决的技术性问题及时与企业指导教师沟通。重大偶发事件及时处理并向相关科室汇报。

5. 督促学生完成当日工作量, 并鼓励先进。对当日学生实训情况进行总结, 并记录。

6. 督促学生打扫机房卫生, 保持环境整洁。

7. 认真填写《项目实训跟踪管理手册》。

8. 为班主任提供日常管理资料。

六、实训室管理办法

为规范实训室的管理, 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 提高实践教学效果, 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1. 实训课教师在上课前, 应提前到实训室做好准备, 实验员应至少提前 5 分钟开门, 实训过程不得擅自离开。

2. 学生进入实训室, 应着装整洁, 不得大声喧哗, 服从安排, 对号入座, 未经实训室工作人员同意, 不得搬动、调换设备、严格在墙、桌椅、仪器设备等公物上涂写。

3.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爱护实训室的设备, 不准乱动与本实训无关的设备, 若因违法操作规程, 造成设备损坏或丢失, 应照价赔偿。严重者给予纪律处分。

4. 实训时应认真操作, 认真思考分析, 不得做与实训课无关的事情, 如不听制止者将取消本次实训资格。

5. 应及时送交实验报告, 对不合格实验报告必须重做。

6. 不得随地丢垃圾、吐痰、泼倒茶水、吸烟等, 保持室内整洁、肃静。

7. 实验人员加强对实验室的仪器设备管理, 按要求建立台帐, 加强对仪器的维护与维修, 确保设备完好 95% 以上。

8. 实验人员离开实验室时, 一定要关灯、关窗、锁门, 钥匙有专门保管, 做好用、防火、防盗等安全防护工作。

第八条 各教研室根据专业实践教学实施方案和合作协议，拟定具体的校外实训教学安排意见，经与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协商同意后，组织教学点具体实施实践环节教学。

第九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该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应予撤消：

(一) 协议双方均同意撤消的实习实训基地。

(二) 严重违背合作协议或两次违背合作协议。

(三) 业务或职能发生重大变化，以致与协议专业不再对口。

(四) 因发生专业技术人员减少、经营状况恶化、违法违规受到有关部门处罚、被公开批评报道等不利情况，不能再承担实训教学任务或不宜再作为学校校外实训教学基地。

(五) 破产、解散、合并、停业整顿或者被兼并、注销。

(六) 较长时间未完成规定的实训教学任务或未进行实质性的合作，经检查不合格的。

(七) 较多学生反映实训效果不好，经本系、教学工作部核实情况，报校长办公会议决定。

(八) 校外实训教学基地被撤消的，教学工作部应作出书面决定，并书面通知被撤消的单位；挂有牌子的，由教学工作部和撤消单位共同拆除所挂牌子。

第十条 参加校外实训的学生，应自觉遵守各项管理规定，服从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的管理。根据实践教学要求，认真完成各项实训，不得无故缺做。

第十一条 学生在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实践完毕，必须按规定完成校外实训报告，校外实训报告必须有实训基地意见和公章。校外实训报告由专业管理教师收集初审，然后由专业责任教师组织人员终审，并评定成绩。

第十二条 校外实训报告由各系留存，保存时间至该生毕业后一年。

第十三条 教学工作部每年要对各校外实训教学基地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并写出总结报告，对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处理。总结汇报材料要在每年的年报年检时予以上报。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有关规定与本办法相冲突的，以本办法为准。

实训基地主任岗位职责

主任负责实训基地的全面工作，其职责如下：

一、热爱本职工作，遵守职业道德，不断改进实训方法，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加强对学生操作能力的培养。

二、努力学习和掌握现代科学理论和技术，不断充实和提高业务水平，养成科学、文明、严谨、精心的作风。

三、树立良好的思想作风， 全心全意为实训、教学，科研工作服务，不断摸索实训工作规律。

四、负责编制实训建设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和检查执行情况。

五、搞好实训科学管理，领导基地各类人员，制定岗位职责制，贯彻实施有关规章制度。

六、根据学校教学计划，组织承担实训教学任务，并保证完成任务。

七、根据销售计划完成生产任务。

八、根据学校科研计划，组织承担科研任务，并保证完成任务。

九、负责基地的精神文明建设，抓好人员的思想政治教育。

十、保证实训人员安全。

十一、负责对专职实训基地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考核工作。定期检查，总结基地工作，展开评比活动。

实训基地工作人员岗位职责

一、热爱本职工作，遵守职业道德，不断改进实训方法，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加强对学生的操作能力的培养。

二、努力学习和掌握现代科学理论和技术，不断充实和提高业务水平，养成科学、文明、严谨、精心的作风。

三、树立良好的思想作风，本着勤俭办一切事情的精神，全心全意为实训、教学，科研工作服务，不断摸索实训工作规律。

四、根据基地的教学和各项工作，安排计划，认真做好各项实训准备工作，熟练掌握所要生产产品的操作规程，熟悉原料，产品性能，掌握有关实训的原理及特点，参与实训；对学生实训过程可能出现或发生的情况、问题，要有充分的准备并研究解决办法。

五、根据工作需要，讲授实训课，指导学生实训，完成学生的考核工作（包括理论考核、现场操作考核），认真批改实训报告。

六、爱护国家财产，节约教学物资，对基地的设备、低值品、材料及工具必须妥善保管，专人负责。健全各类物资管理账、卡，经常核对账、物，做到账物相符。

七、贵重仪器、物品、化学药品、毒品、危险品做到专人负责，严格管理；实训安全措施有效，熟练掌握安全及消防器材使用方法，做好人身、设备事故的安全防范工作。重视基地的环保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部门的各项规定，三废处理按学院规定执行，不得随

意排放。

八、收集、整理基地建设和实训教学工作中的各项资料，建设基地工作档案。及时、准确地向上级部门上报实训基地工作中各种统计信息。

九、认真做好基地的日常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基地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警惕，防火、防爆、防中毒、防触电，人走断水、断电、关窗、锁门，保持室内整洁，环境肃静，做好安全卫生工作。

实训基地学员管理守则

一、实训前认真预习，明确目的要求，弄清有关原理、操作步骤方法以及安全注意事项。熟练掌握操作规程，熟练掌握安全及消防器材使用方法。

二、实训基地采用八小时工作制，工作时间为：上午 8:30—16:30，严格遵守考勤制度，不迟到；不早退，旷工。

三、学员根据教学安排表，按时报到。同时，遵守教师规定的学习纪律。

四、学员进入实训基地必须穿着工作服、佩带胸卡。

五、学员进入实训基地必须保持基地的整洁、卫生，不得喧哗、串岗、吃食物，严禁吸烟。

六、学员进入实训基地，不能私自使用自己的磁盘和光盘。不得在基地电脑上玩游戏。

七、严守纪律，保持肃静，思想集中，认真操作，细致观察，认真思考，认真记录，听从教师指导。

八、实训前检查仪器设备是否完备，实验后整理好仪器设备；学员应爱护基地的设备及设施，妥善保管各组所用的工具和器件，若有损失或丢失，按规定进行赔偿。

九、实训过程中，节约水、电。

十、认真填写实训记录、交接日志，现场考核表。

十一、每日实训结束后必须打扫卫生、关门窗、断水、电，经老师批准后方可离去。

实训基地安全管理条例

一、加强四防教育（防火、防盗、防爆、防毒），提高基地安全意识是做好安全工作的保证。实训基地各实训室都要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消防器材要设在基地附近显眼的地方，经常检查，保持练好的状态，严禁动用、损坏消防器材或设备。

二、室内电源要符合用电要求，不得随意架设临时线路，非电工人员不得随意拆改电源设施。

三、严禁在基地内大量存放易燃物品，如酒精、汽油、煤油等物品，若需少量存放，要放在阴凉、通风和不易碰撞的地方，严禁在实训基地内抽烟。

四、在有贵重仪器、设备的基地中要安装防盗装备，基地的门、窗、玻璃要完好，扣吊安全有效。

五、基地内不许存放自行车、床具及其生活用品，不得在室内进行于实训教学、科研无关的活动及文体活动。

六、对剧毒物品要加强管理，运输要按有关规定办理，要有专人购买，两人以上专人保管，存放在专用保险箱中，严格领用手续，拥有剩余的要及时收回。

七、基地要认真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经常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进入基地要穿戴好防护用品。

八、人员离开基地时要做到关灯、断电、停水、锁门。节假日前

必须检查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将门锁好，假日期间进入实训基地要经基地领导批准。

九、实训基地的大型装置未经实训基地领导和专职维修人员操作，不得拆卸移动。

十、实训基地内为大型设备配制的电气设备未经实训基地领导同意、电管部门许可和专职维修人员操作，不得拆卸。

十一、参加实训课程的学员，在实训过程中，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实训，听从指导教师的指导。不可随意处置实训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和事故。

十二、没有该项实训课程的学员，不可擅动与自己无关的任何装置及配电设备，以免发生事故。

十三、在基地实训室有长期实训实验任务的同学，在实训实验任务结束后，将所用得实训室钥匙及时交给实训室负责人。

十四、实训基地安装避雷设施，保证完好，每半年进行一次电阻测试。

十五、实训基地严禁吸烟。

实训设备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管理范围

一、凡单价 500 元以上，耐用期一年以上的并构成独立使用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列为固定资产。

二、有些不满 500 元的两用（公、民用）实训设备，如电风扇、计算器、装订机等，虽不属固定资产范围，为便于管理，按本办法执行。

三、固定资产按原值入账，运杂费、安装费、管理和修理等费用不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内。

四、凡自制、捐赠、无价调拨的财产，符合上述规定的亦列入固定资产。

五、原有的固定资产，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得增减其原值。

1、因加工、改制而增加其数量或提高质量时，按所开支的成本费增加其原值。

2、成套设备，因毁损或拆除其原有的一部分时，应减少其原值。

第二章 计划管理

一、实训设备的购置，要根据实验室、实训基地建设规划，教学实验内容和科研任务等方面的需要与财力的可能，分轻重缓急制订年度购置计划。

二、实训设备的年度购置计划，应由教学单位本着既保证需要，

又厉行节约的原则，根据经费和物源情况提出申请，经系主任审查按使用方向报实训中心，实训中心进行筛选与平衡，提请分管院长批准后，由实训中心按计划执行。

三、精密贵重仪器和大型设备（单价在五万元以上）的购置、使用单位必须提出可行性报告，其内容包括购置理由、效益预测、选型论证、安装及使用条件以及经费来源等，经使用单位、实训中心及专业人员逐项进行评议审查后，报校长办公会批准后执行。

第三章 采购与验收管理

一、实训设备由实训中心按批准的计划统一采购，各单位不得擅自购置，否则不予验收入账。如因技术上的原因，在取得实训中心同意后，可自行采购，或派人与实训中心协同采购，但均须同实训中心一起验收入账。

二、申购的实训设备，必须将品名、规格、型号、用途、制造厂商、可代用或通用的设备名称、规格填写清楚，以免错购、误购造成损失。特别是价格在伍千元以上的设备的采购，申购单位必须提供市场价格和质量的报告，实训中心会同有关方面研究同意后，方可购买。实训中心尽可能提供有关仪器设备的信息资料供申购单位参考。

三、采购人员必须执行岗位责任制，遵守国家政策法规、财经纪律和市场管理条例，廉洁奉公，力争少花钱，办好事，把有限的经费用到最需要的地方。

四、凡增添的实训设备，都必须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入账、制卡，然后调给申购单位使用。

五、验收的基本要求是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和订购单相符；质量性能指标合格；零配件、说明书及其它技术资料齐全。验收时如发现问题，查明原因及时处理。

第四章 技术管理

一、实训设备的管理和使用，都必须实行岗位责任制，要制定操作规程，健全使用维修保养制度，要有专人负责安全工作，做到坚持制度，责任到人。

二、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必须选派工作认真负责、业务能力较强的教师和实验技术人员进行管理和技术指导。对上机操作人员必须分别情况进行技术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准使用。

三、做好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的技术归档工作。技术档案正本存在院档案室，复印本留在仪器保管使用单位。

四、加强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一般仪器设备做到随时保养和维修；精密贵重仪器设备做到精心维护，定期检修和检测，防止障碍性事故的发生，并做好使用和维修记录。仪器设备一般不得拆改，如确需拆改时，需经系主任同意，并报实训中心备案。对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拆改，须报校长办公会批准。

第五章 仪器设备登记、调配、报废管理

一、凡属固定资产的仪器设备都要建立账卡，实训中心设立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每件固定资产都要制定固定资产登记卡，存实训中心。

二、设备科固定资产账每年核对一次，要账账相符。实训中心、

系、实验室三级对账核查工作，每年进行一次，要求账、卡、物三者相符。

三、要努力避免实训设备的积压和浪费，对长期不使用的实训设备，要查明原因，采取措施，及时做好这些设备的调拨使用工作。

四、的确因技术落后、损坏等原因不能修复使用或维修费用过高无修复价值的仪器设备，可申请报废。报废仪器设备必须按规定由实验室提出，系主任组织技术鉴定，报实训中心审核，送校长办公会批准。

4.2 学员考核、激励制度

积分管理·激活力

财税邦联合南京财经分院共同致力于会计专业教学模式的改革和课程体系的完善，“真账实训”项目在校企合作中凸显出产教融合的育人优势。本着培养“应用型”人才的理念，让学生真正了解企业各岗位的工作流程并高效无误地完成各岗位所要求的实训内容，财税邦的实训体系中补充制定了符合企业标准化工作规范的《积分管理制度》，为实战工作提供职业化的管理准则。

南京财经分院率先导入了“积分制管理”考核制度，用于激励学生在真账实训过程中加强风险管控，对表现优异的学生进行表彰，同时推荐优秀学员直接到财税邦企业服务共享中心进行岗位实践，并组织丰富多彩的职场专题培训。

固定积分：按照责任心、协同性、积极性、合理化建议、考勤情况、学习态度这六个指标设置积分；

- ◆ **角色积分：培训同学的基本积分为 100 分，实习同学为 120 分。**
- ◆ **考核的关键指标：责任心、协同性、积极性，分优异、中等、差评三等，优异加 30 分、中等加 20 分、差评扣 10 分。**
- ◆ **考勤加分：每月全勤者加 5 分；迟到、早退、旷课者扣 10 分。**
- ◆ **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被采纳者加 10 分。**
- ◆ **自由散漫者发现一次扣 20 分。**

弹性积分：根据每个岗位的特征及技能要求设置积分。

- ◆ **岗位技能—《票据整理》考核积分；**
 - **票据分类：将做账票据与非做账票据分类分错者扣 8 分；**



表彰积分制考核中表现优异的学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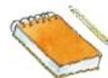
年级	参与实训学生人数	考核合格人数	优秀学员人数
----	----------	--------	--------

17级	340	340	18
-----	-----	-----	----

7届优秀学员名单



1710	柏冬琳	孟娜	王璇
1711	桂雯琳	付艺伟	芮思洁
1712	孙强强	侯颖	曾嘉懿
1713	肖海倩	刘心雨	周梦婷
1714	贾茗茜	刘婉婷	唐瑞琦
1715	丁一苇	陈从悦	李文





经过一学年的紧张学习与严格考核，正保财务云共享中心真账实训项目获得了阶段性的实施成果。一年一度的结业典礼隆重召开，充满仪式感的时刻，企业讲师和优秀学员的分享无不浸透着点点滴滴的成长经历，校企双方领导的讲话更是振奋人心，激荡着现场每一位小伙伴只争朝夕、勇往直前的情怀！